

高雄市天主教道明高級中學辦理校外活動甄選學生記者實施辦法

98年9月1日公告實施

99年4月21日修正

- 一、目的：藉由學生參加與報導活動內容之方式，提供學生創意表現、捕捉活動點滴，為學生留下美好紀念。
- 二、對象：本校國高中部各年級學生。
- 三、活動：高一戶外教學、高二公民訓練、高三畢業典禮。
- 四、甄選：依活動內容分別甄選影音記者、平面記者、文字記者。
- 五、訓練：凡登記參加學生記者甄選者，於活動前需參加相關研習，並完成下列事項：
 - (一) 影音記者：繳交2個影音檔。
 - (二) 平面記者：拍攝12張活動照片。
 - (三) 文字記者：撰寫1,500字活動記實。
- 六、規定：
 - (一) 作品需由本人親自創作，嚴禁抄襲、盜用他人作品。
 - (二) 訓育組得於辦理該項活動時，視情況給予獎勵。
- 七、本辦法呈 校長核可後辦理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